

環境部 115 年大事紀

日期	事項
1 月 5 日	<p>彭啓明部長揭幕「環保心舞臺 如廁新紀元」展覽，推廣「衛生紙丟馬桶」及優質如廁文化。</p> <p>修正發布「大型柴油車調修燃油控制系統或加裝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補助辦法」部分條文及第 11 條附表 1。</p>
1 月 11 日	<p>彭啓明部長赴宜蘭慰問清潔隊，致贈白米感謝全臺 3 萬 6 千多名隊員於春節「戰鬥週」的辛勞。</p>
1 月 13 日	<p>舉辦「綠建築新思維」記者會，整合內政部能效標示與產權揭露，確立建築能效價值，並鏈結環境部環保建材與循環拆除技術。</p>
1 月 16 日	<p>彭啓明部長與苗栗縣政府鍾東錦縣長簽署「區域循環設施設置合作意向書」，將以公私協力模式，於竹南鎮設置打造「減碳、減廢、創值」示範區域。</p> <p>「豆子埔溪水環境及鄰近區域環境改善工程」開工，本部挹注近 1.2 億元，支持地方建置每日處理水量達 5,000 公噸礫間處理系統。</p>
1 月 22 日	<p>修正發布「聚丙烯醯胺、聚氯化己二烯二甲基胺及氯甲基一氧三環二甲基胺聚合物為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名稱並修正為「聚丙烯醯胺、聚氯化己二烯二甲基胺及氯甲基一氧三環二甲基胺聚合物之高分子凝聚劑，為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p> <p>修正發布「應標示回收相關標誌之乾電池責任業者範圍、標誌圖樣大小、位置及其他應遵行事項」公告事項第 8 項、第 9 項、第 10 項規定。</p>
1 月 25 日	<p>於花蓮美侖飯店舉辦感恩餐會，由行政院季連成政務委員及彭啓明部長頒獎予 125 個團體及志工，感謝 114 年協助花蓮光復鄉救災及環境清理復原的志</p>

日期	事項
	工。
1月26日	總統府「國家氣候變遷對策委員會」與「健康台灣推動委員會」首度召開聯席會議。
1月27日	辦理政府永續長聯盟論壇，行政院永續長鄭麗君副院長親自出席，研討內容包括淨零光能、深度節能、建築能效及韌性治理。
1月28日	與余紀忠文教基金會共同舉辦「極端氣候下的國土規劃挑戰」研討會，行政院卓榮泰院長出席致詞，探討極端氣候情境下國土治理所面臨的挑戰與轉型方向。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洽約歐盟稅務暨關稅總署辦理「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EU CBAM)實務技術性研商會議」，由經濟部及本部出席，聚焦產品碳含量計算、產品碳含量預設值、查證作業規範及CBAM憑證抵減等領域進行深入討論。
1月29日	辦理「從風災經驗中成長：環境部攜手公民與科技加速清除石綿瓦」記者會，分享「災後環境治理經驗」，以及「建置通報系統實際運作經驗」。
1月30日	英國在臺辦事處洽約英國財政部辦理「英國碳邊境調整機制(UK CBAM)工作層級討論會議」，由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經濟部及本部出席，以掌握英國碳邊境調整機制規劃並爭取我國碳費制度銜接。
1月31日	辦理「2026地球任務」環境教育繪本親子舞臺劇首演，由彭啓明部長主持並宣示啟動全臺巡演與校園活動，落實環境教育向下扎根。
2月	設立「環境部國際氣候合作辦公室」，辦理氣候變遷之國際合作與國際氣候組織參與規劃及推動事項。
2月3日	修正發布「環境用藥各項許可申請及檢驗證收費標準」

日期	事項
	第 2 條、第 7 條條文。
2 月 5 日	修正發布「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12 條附表 1。 修正發布「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 29 條、第 42 條條文及第 46 條附表 6。
2 月 6 日	葉俊宏政務次長召開「2024 及 2025 全國 NGOs 環境會議環保團體代表建言涉環境部議題」第 2 次溝通會議，討論涉及本部主政議題共計 10 案。
2 月 9 日	辦理「114 年度資源循環科研創新成果分享會」，共計 63 件計畫成果發表，展出循環處理、資源回收及永續消費三大主題，逾 300 人共同交流討論。
2 月 12 日	彭啓明部長主持「春節空氣品質預報展望會議」，結合縣市環保局提前應變，透過降載減排與敏感族群防護，每日 3 次預報啟動應變，守護空氣品質。 舉辦「馬上循環 轉廢為寶」記者會，彭啓明部長呼籲掌握「回收三重奏—放對位置、危險隔離、惜物傳承」，將原本被視為廢棄物的資源賦予新生命。
2 月 13 日	本部邀集經濟部與查驗機構組成「One Team」，就國際趨勢精進查驗專業能力，接軌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EU CBAM)規範。 修正發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再生利用之再生資源項目及管理方式」，名稱並修正為「環境部再生利用之再生資源項目及管理方式」。 修正發布「未經公告為再生資源項目申請再生利用計畫書格式及內容」附件。
2 月 21 日至 3 月 1 日	彭啓明部長率同仁赴歐進行雙邊會議，分別與荷蘭 MVRDV 及 Superuse 之低碳循環建築設計專家及瓦

日期	事項
	赫寧恩大學代表，聚焦於推動「永續城市韌性」及「食品廢棄物管理」等議題進行深度交流。
	彭啓明部長率同仁拜會歐盟執委會 4 個總署，針對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EU CBAM)交流協商利我適用條件，就歐盟 2040 年減碳新目標與碳定價制度及支持中小企業綠色轉型相關政策及推動經驗討論。
2 月 23 日	行政院核定「國家防疫一體聯合行動方案（115-119 年）」，後續將配合衛生福利部落實推動。
	修正發布「禁止注入地下水體之有害健康物質種類、限值」公告事項第 1 項附表。
3 月 2 日	修正發布「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費（機動車輛類）費率」。
3 月 5 日	修正發布「限制塑膠類托盤及包裝盒使用」公告事項第 5 項。
	修正發布「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義務所得利益核算及推估辦法」部分條文。
3 月 10 日	彭啓明部長受邀出席「第 23 屆全國 NGOs 環境會議」，向長期投身環保議題的團體表達誠摯感謝。
3 月 11 日	與內政部消防署共同舉辦「面對極端氣候：廢棄物堆置場火災預防與緊急應變研討會」，以「風險預防」、「火災搶救」及「環境管理」三大核心議題，透過實務案例探討，提升火災的預防及應變能力。
	發布「災害廢棄物管理指引」暨「災害廢棄物暫置場防災安全指引」。
	與教育部合作「高中氣候變遷教育線上課程影片《與 2050 淨零世代的對話》」正式上線。
3 月 12 日	修正發布「一次用塑膠吸管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

日期	事項
3月14日	彭啓明部長會晤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公共建設部長及環境部長訪問團，積極探討簽署合作備忘錄。
3月16日	彭啓明部長出席第九屆玉山論壇，與印太夥伴共探綠色智慧科技新契機。 本部官網發布「114年空氣品質監測年報」。
3月17日	本部環境即時通 APP 以「從掌上綠生活到 AI 智慧預警，共創健康宜居城市」，參加「2026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獲中央暨相關機關類—創新應用獎。
3月17日至20日	於南港展覽館以「環境科技治理 AI 館」參與第四屆「淨零城市展(Net Zero City Expo)」。
3月18日	修正發布「空氣品質嚴重惡化警告發布及緊急防制辦法」第 16 條條文及第 5 條附件 2、附件 3。
3月19日	與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合辦「回到未來-想像力驅動綠色轉型」常設展開幕，將淨零轉型政策轉譯為具備人文溫度的全民科普教育。
3月20日	修正發布「檢驗測定許可申請收費標準」。
3月21日	辦理「第 4 屆環保青年領袖頒獎典禮暨改變由你開始交流沙龍」，公開表揚入圍及獲獎之青年。
3月24日	葉俊宏政務次長召開「2025 全國非政府組織(NGOs)環境會議」環保團體代表第 2 次溝通會議。 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申請審查管理辦法」部分條文及第 4 條附表 2。
3月25日	彭啓明部長會晤駐巴拉圭大使李岳融，盼深化雙邊環境合作交流。
3月26日	擴大推動「袋袋箱傳-二手袋循環平臺」計畫，號召全民捐出閒置紙袋與環保袋，透過媒合平台導流至

日期	事項
	商圈與市場，展現臺灣推動資源循環的社會韌性。
3月27日	修正發布「地面水體分類及水質標準」。
3月28日	辦理「三袋同行 減塑升級」建國假日花市減塑推廣活動。
3月30日	修正發布「微生物製劑使用於處理供人飲用之水時，為飲用水管理條例第13條規範之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公告事項第4項。